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发生采购销售原材料和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2,000万元。同时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及融资成本，公司拟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威海银行”）办理存款、综合授信、结算等其他金融业务，预计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2亿元，产生存款利息日均不超过2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亿元，支付借款利息日均不超过3万元人民币。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有效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匡志伟先生因在关联方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首席市场官职位，董事谢欣先生近十二个月因内在关联方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已卸任），董事杜业鹏先生因在关联方深圳聚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上述三位董事对本事项已申请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年初至今）	上年发生金额
存款业务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日均存款余额	市场利率	20,000	4,313.66	3,411.15
贷款业务		综合授信	市场利率	20,000	0	10,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156.57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67.935	
	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0
	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0

注：存款业务预计产生利息日均不超过2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预计支付借款利息日均不超过3万元人民币。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156.57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5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及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备及安装服务	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存贷款业务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	3,411.15	-	---	---
		综合授信	10,000	-	---	2022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注：（1）2022年公司与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油脂独家销售协议》及《托管协议》，与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工局”）签订《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11月9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3年初至2023年4月18日公司在威海银行存贷款业务实际产生存款利息37.06万元，贷款业务实际产生贷款利息142.67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70502181Q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机构负责人：侯雪松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10日

营业期限：2007年12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1号楼(A3)整栋、2号楼(A1)一层101-107号、二层201-20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总公司为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集团”）直接持有威海银行37.06%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速”）持有威海银行11.60%股权。

(二)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7MAB0K03C3T

注册资本：7,371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辉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28日

营业期限：2020年08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西安市高陵区张卜街道岩王村三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高速 70.67% 股权；山东高速持有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5% 股权。

（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02MA0N0TR840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涛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30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巴黎之春小区 11 号楼 2 单元 251 室（和平路中段路东）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叶面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生物肥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 100% 股权；水工局持有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德环境”）51% 股权；水工局持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80% 股权，威德环境持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 股权。

（四）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2MA20H0YY8W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国锋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沭阳县春雨路 2 号

经营范围：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 100% 股权；水工局持有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

（五）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7MA49EWD33C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锋

成立日期：2020 年 04 月 08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04 月 0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大河镇大屋村

经营范围：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 100% 股权；水工局持有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 股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目前对上市公司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上述关联人中不存在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及协议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根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并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拟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未违反公平、公正的原则，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

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拟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制度，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9日